

广东科技学院文件

广科院字〔2022〕17号

关于邱瑾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校属各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聘任：

邱 瑾 为财经学院教学科研助理

姜大柱 为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主任助理

以上同志聘期自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，如调离学校则自动解聘。

广东科技学院

2022 年 1 月 11 日

